

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

98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2009.12.15(週二)中午12:00

開會地點：文學院會議室

主 席：林院長富士

出 席：廖代表振富、江代表乾益、阮代表秀莉、羅代表麗馨、邱代表貴芬、羅代表思嘉、林代表清源、陳代表淑卿、宋代表德喜、王代表良行(請假)、詹代表麗萍、周代表淑娟(請假)、林代表建光、鄭代表冠榮、林代表志龍、陳代表國偉

列 席：李主任順興、黃代表國祥、陳代表靜儀、各系所學會代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2-15

貳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：16-17

參、本次討論提案：18-38

案號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頁次
一	擬修訂本院「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外審委員產生要點」第二條，請討論。	文學院	修正通過	18
二	擬修訂本院「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教師升等、新聘暨改聘評審辦法」第八條規定，請討論。	文學院(教師評審委員會)	修正通過	21
三	擬修訂「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推薦優良『人文學門期刊』」推薦名單。請討論。	文學院	修正通過	25
四	擬設立國立中興大學「鹿鳴文化資產中心」，請討論。	文學院	修正通過	32
五	擬進行籌設藝術研究所事宜。請討論。	文學院	同意籌設	37
六	建議本院各項校、院級委員會選舉，每一教師參與之委員會以不超過四項為原則。請討論。	中文系林代表清源	移下次院務會議再議	38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(15:20)